



安盛

# 愛護同行 危疾保障



面對危疾向來並非易事。作為您的人生伙伴，AXA安盛的「愛護同行危疾保障」（「愛護同行」）致力為您提供嶄新而全面的危疾保障，讓您獲得周全的財政支援，您大可放心專注最關切的事情—踏上康復之路，邁步前行。

## 持續癌症保險賠償<sup>1, 2, 3, 4</sup> 市場首創

於癌症索償後，病情一直持續時提供長期的經濟支援，保障直至被保人85歲。與同類計劃相比，持續癌症保險賠償為您帶來以下獨特的優勝之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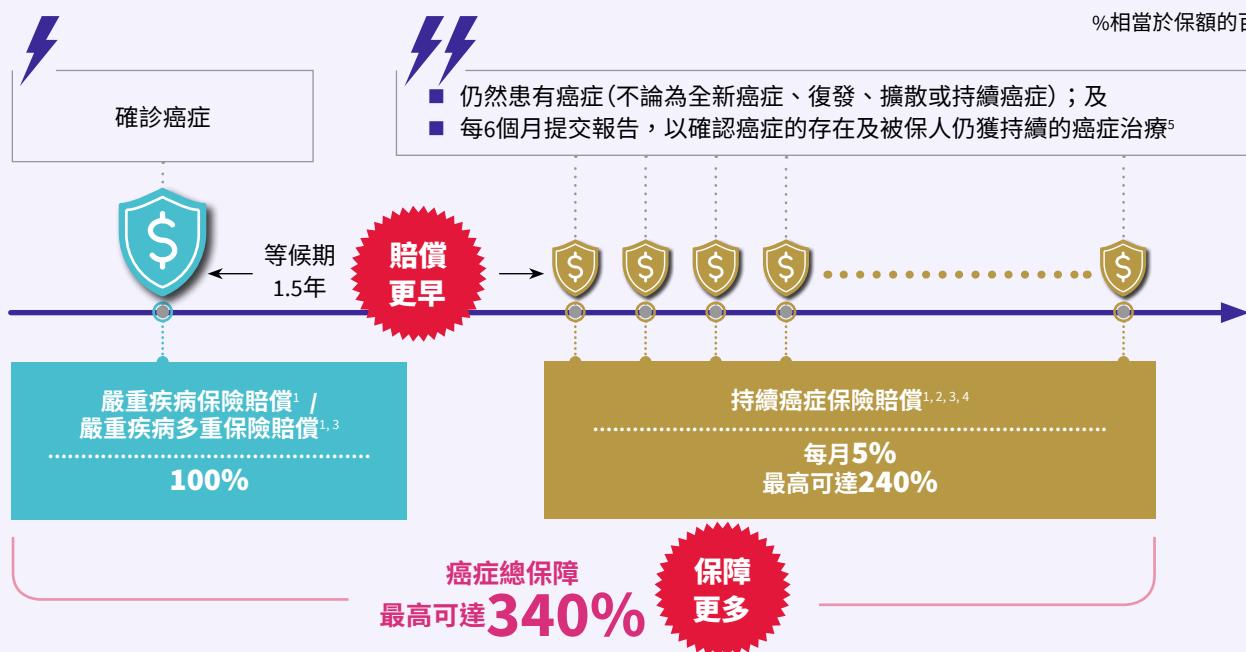
復發、擴散或持續  
癌症的**等候期**  
短至**1.5年**，  
讓您**更早**獲得賠償

重大突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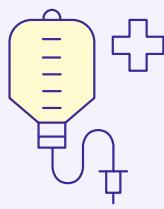


**每月**獲支付**5%**保額作  
**收入替代**，長達**4年**。  
即使您無法工作，仍能  
維持原有的生活模式

## 持續癌症保險賠償如何運作？



## 主要保障



延伸保障範圍至良性病變重大手術，給予最適時的財政支援，把握治療良機



為128種危疾(包括62種嚴重疾病及66種非嚴重疾病)提供保障，全面守護您的健康



為糖尿病併發症引致的非嚴重疾病提供雙倍賠償



就癌症、心臟病發作及中風提供多重賠償<sup>6</sup>



總保障高達保額的500%

## 額外保障

適用於「愛護同行」須支付嚴重疾病保險賠償或身故保險賠償時

### 額外保障保險賠償<sup>1</sup>



首10年可享額外50%保障

### 首20年同行保障保險賠償<sup>1, 7</sup>



如同時投保「癌症治療保障II附加契約」或  
「癌症及中風治療保障附加契約」，  
首20年可享額外50%保障

### 備註

1. 任何欠款及欠繳保費均將從相關的應付保險賠償中扣除。2. 當(i)「愛護同行」的嚴重疾病保險賠償、非嚴重疾病保險賠償及糖尿病併發症保障保險賠償下所有已付及應付的保險賠償之總金額達到保額的100%；及(ii)就癌症支付嚴重疾病保險賠償或嚴重疾病多重保險賠償後，持續癌症保險賠償的保障將開始生效。3. 嚴重疾病多重保險賠償及持續癌症保險賠償下所有已付及應付的保險賠償之總金額不得超過保額的400%。4. 一旦「愛護同行」的持續癌症保險賠償在任何期間已支付，則不會就任何癌症支付癌症的嚴重疾病多重保險賠償。5. 癌症治療指為治療癌症，在依專科醫生處方下或專科醫生的直接監督下，使用一種或多種干預措施進行的手術或治療。這不包括任何純粹為紓緩治療而提供的治療。這包括但不限於化學治療、放射治療及標靶治療。荷爾蒙治療並不包括在癌症治療內。6. 癌症、心臟病發作及中風之多重賠償保障直至被保人85歲。7. 每位被保人於首20年升級保障保險賠償(如有)及首20年同行保障保險賠償下的最高應予支付額為1,000,000港元 / 125,000美元。於第20個保單週年日 / 被保人75歲生日當天的或緊接其後的保單週年日(以日期較早者為準)，首20年同行保障保險賠償將自動停止及終止。首20年同行保障保險賠償須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愛護同行」的產品說明書。

「愛護同行」的保險賠償受限於有關產品說明書及保單合約內所列的條款、條件及不保事項(包括但不限於保單合約內之相關疾病定義、等候期及存續期規定等)。本單張只提供此計劃之主要特點，您不應單獨依靠本單張而作出任何購買決定，並應一併細閱有關產品說明書及保單合約。本公司備有有關文件可供參閱。

「愛護同行危疾保障」由安盛保險(百慕達)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AXA安盛」、「本公司」或「我們」)承保。

此計劃須受有關保單合約的條款、細則及不保事項所限制。我們保留接受此計劃申請之最終權利。本單張只提供一般資料，不能構成我們與任何人士所訂立之任何合約。本單張並非保單。有關此計劃的詳細條款、細則及不保事項，請參考有關保單合約，本公司備有有關保單合約將應要求以供參閱。

如閣下不願意接收AXA安盛的宣傳或直接促銷材料，敬請聯絡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2座20樓2001室安盛保險(百慕達)有限公司個人資料保護主任。AXA安盛會在不收取任何費用的情況下確保不會將閣下納入日後的直接促銷活動中。

(只適合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使用)

2018年7月